

# 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结果的通告

2023 年第 28 号

按照有关要求，现将抽检发现的 3 批次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和处置情况通告如下：

## 一、1 批次姜不合格核查处置情况

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产品名称：姜。被抽样单位：石家庄高新区春豪超市。  
生产日期：2023-10-22。规格型号：斤。不合格项目：噻虫胺。

### （二）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

经查，被抽样单位购进该食品时履行了相关义务，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，并能如实说明其进货来源。当地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决定对其免于处罚，不予处罚决定书编号：石高市监不罚【2024】001号。

## 二、1 批次尖椒不合格核查处置情况

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产品名称：尖椒。被抽样单位：石家庄大喜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。生产日期：2023-10-17。规格型号：斤。不合格项目：噻虫胺。

### （三）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

经查，被抽样单位购进该食品时履行了相关义务，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，并能如实说明其进货来源。当地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决定对其免于处罚，不予处罚决定书编号：石高市监不罚【2024】002号。

## 三、1 批次姜不合格核查处置情况

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产品名称：姜。被抽样单位：石家庄市上东国际酒店有限公司。生产日期：2023-10-13。规格型号：斤。不合格项目：噻虫胺。

### （二）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

经查，被抽样单位购进该食品时履行了相关义务，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，并能如实说明其进货来源。当地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决定对其免于处罚，不予处罚决定书编号：石高市监不罚【2024】003号。